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部门现行的职能职责为调查研究本地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开展中小学生常见疾病的预防与矫治；按照有关规定承担传染病、地方病的防治工作；指导学校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承担中小学卫生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和业务指导；指导学校强化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二）单位构成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内设4个机构室，分别是行政办、传防科、心理健康科、财务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年初预算数155.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5.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收入较2024年增加155.2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成立的独立核算部门，当年未纳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5年初预算数155.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155.24万元，教育支出预算120.5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21.0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6.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7.36万元。支出预算较2024年增加155.2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成立的独立核算部门，当年未纳入预算。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5.2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5.24万元，比2024年增加155.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5.24万元，比2024年增加155.2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成立的独立核算部门，当年未纳入预算，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和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0.00万元。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中小学卫生保健所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23.12万元，比上年增加23.1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成立的独立核算部门，当年未纳入预算，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一是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二是所有特定目标类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4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熊胜；联系方式：023-78446903**